



独立董事关于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和公司《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结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保荐人就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机财务公司”）关联交易提交的专项说明、专项核查意见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对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充分、客观的评估，国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、营业执照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其业务范围、业务内容和流程、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监管和监督。国机财务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经营，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规定，公司与国机财务公司之间开展的各项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。同意公司《关于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经中国银保监会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下属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拖财务公司”）与国机财务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重组整合，一拖财务公司最终将解散注销，且2022年6月30日后一拖财务公司已停止新发生业务。目前一拖财务公司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，其金融许可证已缴回监管机构，因此，公司不再出具《关于对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

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

(此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关于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薛立品

王书茂

徐立友

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

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关于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薛立品

王书茂

徐立友

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

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关于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薛立品

王书茂



徐立友